

#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94 年 8 月 15 日

發文字號：環署綜字第 0940063928 號

附件：

主旨：公告「國道一號五股至楊梅段拓寬工程可行性研究環境影響說明書」審查結論。

公告事項：「國道一號五股至楊梅段拓寬工程可行性研究環境影響說明書」審查結論。

一、本案規劃內容認定不應開發，其理由如下：

(一) 本案以解決長途運輸之訴求為主，唯依目前之交通，仍能在最差狀況保持 60 公里之時速，且僅在尖峰時段發生，並非全天均屬此現象，加上高速鐵路即將營運，故無立即拓寬之必要。

(二) 本路段交通擁擠之原因，主要在上、下交流道之平面路段堵塞所致，故宜先就平面連接道路進行改善，再檢討本路段有無拓寬之必要，此外，機場捷運完工後之替代功能亦應納入評估。

(三) 本路段通過林口台地為路塹段，該地區屬土砂災害敏感地區，目前暫時處於安定狀態下，且上方開發度甚高，如再行挖填道路，其安全之考量尚有疑慮。

二、開發單位依「環境影響評估法」第 14 條第 2 項規定，得另提替代方案重新送審。

裝

訂

線